####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联创转债"转股价格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空、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1 截至2024年7月1日 联创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经出现在任章连续 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触及"联创转债"转股 介格向下修正名款

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联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 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 之日起未来三个月内(即2024年7月2日至2024年10月1日),如再次触发"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 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4年10月8日开始计算,若再次触发"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 而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联创转

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 复》(证监许可[2020]84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公开发行了3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 (二)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276号"文同意,公司3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4月13日起 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联创转债",债券代码"128101"。 (三)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 ·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 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0年9月21日至2026年3 月16日止) (四)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联创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8.82元/股。

2. 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 日的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户股数(2,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元( 含税 ),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根据《募集说明书 》相关规定, ·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5月29日起由18.82元/股调整为14.48元/股。详见2020年5月25日公司 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 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3、公司于2020年8月5日办理完成了4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但本次回购注

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此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不变 历为14.48元/股。详见2020年8月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 勺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 4、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

监许可[2020]2081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1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8,867,915股(A股),相关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发行股份 登记手续 本次新增股份于2020年11日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底上市 发行价格为9.01元/股 以截至2020 年11月11日公司总股本929,028,087股为计算基准,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47,896,002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4.48元/股调整为13.86元/股 详见 2020年11月17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9)。

(2dminotonica) 工效解的《天下 取694年版 考成於旧晉明經五公元》(公司哪号:2020—1097)。 5、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发参设工作,新增股份 15,247,500股,于2021年5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截至2021年5月6日公司总股本1,047, 899 305股为计算基准,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 063 146 805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86元/股调整为13.74元/股,调整后 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13日起生效。详见2021年5月1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

设》《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6、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157507元。根据 《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7日起由13.74元/股调整为13.72元/股。

详见2021年6月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7 公司已干2021年8月2日办理完成了公司回购账户股份注销事宜 共注销255 000股 截至2021年 8月2日公司总股本由1,063,158,702股变更为1,062,903,702股。本次注销股份占注销前总股本的 D.O2%。本次回购账户股份注销完成后,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联创转债"转股价格不 变。详见2021年8月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 《关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8、公司已于2021年8月24日办理完成了7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截至2021年 8月24日公司总股本由1,062,904,878股变更为1,062,810,238股,共回购注销94,640股,本次注销股份占注销前总股本的0.01%,回购价格为4.09元/股,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387,259.53元。根据可 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情况,"联创转债"转股价格不变。详见 2021年8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9、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实施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109999元。根据 《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上述2021年8 引2日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255,000股和2021年8月24日回购注销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 性股票94.640股股份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转股价格均未进行调整,与本次权益分派派送现 金股利累计计算,"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3.72元/股调整为13.71元/股。详见2022年7月5日公司在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2)

10、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1,175,500股,于 2022年11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截至2022年11月8日公司总股本1,062,859,945股为计算 基准,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74,035,445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 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3.71元/股调整为13.66元/股,调整后的 转股价格自2022年11月11日(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在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34)。

11、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5日办理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撤助计划撤助对象回购注销事宜,共 回购注销692,000股,本次注销股份约占注销前总股本的0.0644%,以截至2022年11月23日总股本为基 数,公司总股本由1,074,038,361股变更为1,073,346,361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两次回购注销累计计算,"联创转债"的转股价 格將中13.66元/股调整为13.6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1月28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 告编号:2022-136)。

12、公司已完成了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 工作,新增股份25.00万股,并于2023年3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截至2023年3月21日总股本 为基数,公司总股本由1.073.347.165股变更为1.073.597.165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 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计算"联创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13.67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3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 ( www.cninfo.com.cn ) 披露的 《关于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 編号:2023-014)。

13、公司已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 励对象回购注销事宜,共回购注销474.725万股,本次注销股份约占注销前总股本的0.4422%,以截至 2023年6月27日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总股本由1,073,598,846股变更为1,068,851,596股。根据《募集 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两次回购注销累计计 算,"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3.67元/股调整为13.7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30日起 E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 m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版 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14、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实施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090589元。因回 数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2.240.000股,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 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10股现金股利应以0.090399元/股元计算。根据《募 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分派派送 现金股利累计计算,"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3.70元/股调整为13.69元/股。详见2023年7月5日公司 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 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15、公司已完成了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各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 木次 授予限制性股票股份变动较小,"联创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13.69元/股。详见2023年11月13日公司 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 露的《关于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 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

16、公司已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 18.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截至2023年12月21日公司总股本由1,068,961,301股 变更为1,068,559,101股,共回购注销40.22万股,本次注销股份占注销前总股本的的0.0376%。根据《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 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上述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与本次两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累计计 算。『最创整備』等限价格不变仍为138分元股。详2023年12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限制性及票回购注 第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6)。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 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 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 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

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联创转债 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自上述董事 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

从2024年6月11日至2024年7月1日、公司股票已经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 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 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 修正的权利,且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之日起未来三个月内(2024年7月2日至2024年10月1日) 如再次触发"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4年10月8日开始计 算,若再次触发"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 "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 公告编号:2024-0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重要内容提示: 证券代码:002036,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债券代码:128101,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转股时间:2020年9月21日至2026年3月16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 规定,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电子","公司")现将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

债券转股及公司股本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

复》(证监许可[2020]84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公开发行了3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 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万元,期限六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276号"文同意,公司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4月13日起 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联创转债",债券代码"128101"。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及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0年 9月21日至2026年3月16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18.82元/股。

2.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实施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减去公司回购专户股数(2,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 "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5月29日起由18.82元/股调整为14.48元/股。详见2020年5月25日公司 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pinfo.com.cn.)上描

3、公司于2020年8月5日办理完成了4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但本次回购注 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此次限制性股票间的连指完成后,"集创特债"等股价格不变,仍为14.48元/股。详见2020年8月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

4.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联创由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 可[2020]2081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1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服 118,867,915股(A股),相关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发行股份登 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于2020年11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价格为9.01元/股。以截至2020 11月11日公司总股本929,028,087股为计算基准,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47,896,002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4.48元/股调整为13.86元/股。详见 2020年11月17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 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9)。

5、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新增股份 15.247.500股, 于2021年5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以截至2021年5月6日公司总股本1.047 899,305股为计算基准,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63,146,805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86元/股调整为13.74元/股,调整后 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13日起生效,详见2021年5月1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6、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157507元。根据 《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7日起由13.74元/股调整为13.72元/股 见2021年6月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WWW.commo.com.com)上级编码》关于 联码字包。存成对目标整型的公司》(公司编号:2021—046)。 7.公司目于2021年8月2日为理完成了公司间晚晚户股份注销事宜,共注销255,000股,被至2021年 8月2日公司总股本由1,063,158,702股变更为1,062,903,702股。本次注销股份占注销前总股本的

0.02%。本次回购账户股份注销完成后,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联创转债"转股价格不 变。详见2021年8月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风 vw.cninfo.com.cn ) 上披露的 《关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8、公司已于2021年8月24日办理完成了7名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截至2021年 8月24日公司总股本由1,062,904,878股变更为1,062,810,238股,共同购注前94,640股,本次注销股份占注销前总股本的0.01%,回购价格为4.09元/股,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387,259.53元。根据可

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股权激励计划问题情况,"联创转债"转股价格不变。详见 2021年8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9、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实施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109999元。根据 《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账号的201年度从101700分余,每10000亿金级金级的10059597元。 保護 《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账督管理业务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上述2021年8 月2日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255,000股和2021年8月24日回购注销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

性股票94,640股股份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转股价格均未进行调整,与本次权益分派派送现 金股利累计计算,"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3.72元/股调整为13.71元/股。详见2022年7月5日公司在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10、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1 175 500 日 3

2022年11月1日在奈州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截至2022年11月8日公司总股本1,062,859,948股为计算基准,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74,035,445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 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3.71元/股调整为13.6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1月11日(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在巨潮资讯 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4)。 11、公司已于2022年11月25日办理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购注销事宜,共 回购注销692,000股,本次注销股份约占注销前总股本的0.0644%,以截至2022年11月23日总股本为基

数、公司总股本由1,074,083,361股变更为1,073,346,361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两次回购注销累计计算,"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 将由13.66元/股调整为13.6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1月28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1 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会 编号:2022-136)。 工作,新增股份25.00万股,并于2023年3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截至2023年3月21日总股本

为基数、公司总股本由1,073,347,165股变更为1,073,597,165股、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计算"联创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13.67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3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 ( www.cninfo.com.cn ) 披露的 《 关于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系 票激励计划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3-014) 13、公司已办理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激励对象回购注销事宜,共回购注销474.725万股,本次注销股份约占注销前总股本的0.4422%,以截

至2023年6月27日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总股本由1,073,598,846股变更为1,068,851,596股。根据《募集 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上述延缓授予的限制 性股票和回购注铜雲計計算,"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3.67元/股调整为13.70元/股调整为6.6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30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14、公司已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10日;除权除息日:2023年7月11 日),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090589元。因回购专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2,240,000股,不享有参与利润

分配的权利,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 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10股现金 股利应以0.090399元/股计算。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掠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分派派送现金股利累计计算,"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3.70元/股调 整为13.6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1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15 公司户完成了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领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 工作,授予价格为9.21元/股,新增股份10.00万股,已于2023年11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以截至

2023年11月13日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总股本由1,068,860,425股变更为1,068,960,425股。根据《联创 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 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联创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13.69元/股。详见2023年1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拔 露的《关于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 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 16、公司已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

变更为1,068,559,101股,共回购注销40,22万股,本次注销股份占注销前总股本的的0,0376%。根据《联 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上述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与本次两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累计计 算,"联创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13.69元/股。详见2023年12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 当完成要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_116)

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3月18日至2024年4月30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联创转债" 转股价格(1895元股)的70%,且"联创转债"处于是局两个计量年度,根据《募集设明书》的约约定 "联创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报期:2024年5月10日至2024年5月16日。根据中国经 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相关文件"联创转债"本次共同售17张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21日在目 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联创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三、"联创转债"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4年第二季度,"联创转债" 因转股减少27,000元(270张债券),转股数量为1,971股。截至 2024年6月28日, "联创转债" 剩余可转债金额为298,712,500元,剩余债券2,987,125张。公司2024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56,819	1.42	-109,325	15,047,494	1.41
等管锁定股	1,856,319	0.17	-34,325	1,820,994	0.17
及权缴购限售股	13,301,500	1.24	-75,000	13,226,500	1.24
二、无限售条件流道股	1,053,409,732	98.58	111,296	1,053,521,028	98.59
E.总股本	1,068,566,551	100.00	1,971	1,068,568,522	100.00

2、公司2022年第二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7.5万股,已于2024年5月20日解除限售;

3、本表中的"比例"为四舍五人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证券部联系电话0791-88161608进行咨询

五、备查文件

1、截至2024年6月2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联创电子"股本结构

2、截至2024年6月2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联创转债"股本结构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 联创电子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 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 -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7月1日 16: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会议由董事长曾吉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 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联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从2024年6月11日开始计算,截至2024年7月1日,公司股票已经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3.69元/股)的85%(即:11.64元/股)的情形,触及"职 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经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

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了 修正的权利,且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之日起未来三个月内(2024年7月2日至2024年10月3日) 如再次触发"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4年10月8日开始讨 算,若再次触发"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债 "联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

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联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

二四年七月二日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8、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 董事会秘书林圃正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的安排。 9、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计划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实施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在完成本

次增持计划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增持的股份。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等行为。 三. 增持计划的实施讲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林圃正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变动情况如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一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 定。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需同时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限制买卖公司股份的规定。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增持主体将根据股本变动

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情况,按昭《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 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

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

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5元 成宗,,亦成构成强过14日,成总显土州州晋曾之世代十八万日诗作。成成吴岭东及宪並生州八民田山145万, 对个人持服1年以内(含14下)的、公司管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安东派发现金工利人民田1015元。待个 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

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

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

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

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905。 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

(3)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含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A股股票("沪股诵"

公司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不含"OFII")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

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905元。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人应纳税利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

林圃正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的调整。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负为1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不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45元 每股派送红股0.4股

成重大遗漏。

井展情况公告如下:

事发展。

1.姓名:林圃正

低于公司总股本的2.03%。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1.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秘书林圃正先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

成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30,160,432股,增持股份的主要来源为持股5%以上股

n.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董事

2、公司于近日收到林圃正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

家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林圃正先生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600万股、占公司

总股本(剔除2024年5月22日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所持公司股票的股份21,162,093股,下同)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一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现将增持计划

2、持股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林圃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林圃正先生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12个月内已完成披露的增持计划,且过去6个月内均不存在减

的《关于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亲属、监事之亲属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及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促进

引股东与管理者的利益趋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林圃正先生合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低于30,160,432股,即不

3、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结合市场以及公司股价等情况择机实施

6、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增持资金安排:本次增持计划所需资金均为增持主体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4、增持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

.增持股份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公司股份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6月22日披露干巨潮资讯网(http://ww

製廠爾女士拟减持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3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 差异化分红送鞋, 否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4年5月16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 尔"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097.529.7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45元( 含税 ),每股派送红股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9,141,814元,派送红股439,011,901股,本 欠分配后总股本为1,536,541,654股。 相关日期

111170111773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道股 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R	2024/7/9		2024/7/10	2024/7/10	2024/7/10
、分配实施办法	Ė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

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 2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 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人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重庆川东由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1.536.541.654股摊薄计算的2023年度每股收益为0.34元 如对于本次权益分派有任何疑问,公司股东可在工作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相关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23-72286349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单位:股

本次变动后

#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6, 万元(含),在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同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08元(含),具体回购股份 以回购期届满时空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 顺方案之目却12个目均 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根据《家州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 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份上,2%日47%。 一、公司股份则购的进股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8,128, 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26,25日或分分,9.8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74元/股,支付总金额为 496,298.4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同膨股份数量、回膨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朱在下列期间内进行股票回购。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口内; (2)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办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谓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

(3)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 十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任一时点总额度,含收益进 三重投资的相关全额 令太数)的新时间置募集资金进行和全管理 田干投资干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 风 俭低的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 变动使用投资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

2024年6月28日,公司于2024年6月3日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已到期赎回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

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等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胸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2024年6月28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 亦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所回购的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并将依法注销。本次回购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市记元(含),不超过人民市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市

95.00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的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18日、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上披露的《长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索》(公告编号:2024—029)及《重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9)及《重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5)。 一、问题以及可引起疾情的。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 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告如下: 2024年7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19 841股,占公司总股本53,001,466股份比例为0.23%。回购成变的最高价为58.31元/股,最低价为56.88元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83,406.1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其他事项 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 》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由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日

2024年7月2日

##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4年7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6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 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陈俊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陈俊伟,男,1986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上海东方国际水产中心市 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冷藏业务部统计、综合业务主管、经理助理,市场管理部副经理、经理,安全管理部经 理,上海军工路水产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东方国际水产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 裁助理,公司总裁助理,上海水产集团有限公司安保信访部副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